

史海钩沉

# 母亲节,说说中国历史上那些“贤母”

佚名

昨天是西方的母亲节(5月的第二个星期日)。虽然这是个“舶来”的节日,但全世界爱母亲、感恩母亲的心是一样的。

中国历史上虽没有明确设立过这样一个节日,但从古至今,中国人对母亲的爱,早已深深融入文化和血脉中。同时,中国人也特别强调母亲应该做孩子的启蒙老师,因此,特别赞颂那些教子有方、以身作则的“贤母”。

纵观历史,那些有建树、有出息的名人,大都深受其母亲思想之熏陶,从而也成就了他们的人生。这里头就包括中国古代著名的“四大贤母”。

## “孟母三迁”

战国时期伟大的思想家、教育家孟子,被誉为“亚圣”。孟母仇氏之所以能培养出如此优秀的儿子,全在于她的悉心教育。她最被广为传颂的事迹就是“孟母三迁”。

孟母早年丧夫,一个人含辛茹苦养育孟子。刚开始,她和孟子住在丈夫的坟墓附近,以便祭拜丈夫。不料住久了,年幼的孟子竟学起出殡人士的哭丧胡闹。孟母觉得这样的居住环境不利于孩子成长,便把家搬到了集市。可是搬家后,孟子又整天混迹于市井,跟着商人小贩吆喝。孟母于是又搬家,这回搬到了学校附近。此后,孟子就跟着学校里的学生,看起了书。孟母这才放心地定居下来。

孟母还有“子不学,断机杼”的故事。有一次,孟子逃学,孟母知道后,就把织机上的辛苦织了一半的布剪断。孟子大惊,问母亲为什么这么做,孟母告诉他,学业若半途而废,就如织到一半的布匹,是不能为人所用的。孟子醒悟,于是发奋读书,终成为一代鸿儒。



孟母三迁

## “封坛退鲊”

湛氏是东晋陶侃之母。陶侃是一代名将,在稳定东晋初年动荡不安的政局上,很有建树。而当时陶母“截发筵宾”“封坛退鲊”的教子故事也广为流传。

陶侃幼为孤子,家境贫寒。陶母也是早年丧夫,靠纺纱织麻维持生计,供养陶侃读书。在教子上,陶母一直教育儿子,交朋友一定要交比自己更有水平、更有文化之人。

## “画荻教子”

欧阳修是北宋卓越的政治家、文学家、史学家,但他的成就也离不开母亲郑氏的教育。

欧阳修父亲在世时,家中比较富裕,可自从欧阳修四岁时父亲去世后,家境便一落千丈,日渐贫寒,后来竟到了“房无一间,地无一垄”的地步。孤儿寡母在这样的境况下生活,困难可想而知。郑氏是个意志坚强

## “岳母刺字”

北宋名将岳飞之母姚氏教子的故事更是家喻户晓。

岳飞十五六岁时,北方的金人南侵,宋朝当权者腐败无能,节节败退,国家处在生死存亡的关头。很多母

有一次,同郡孝廉范逵访贤遇大雪,借宿陶侃家。时天寒地冻,马无饲料,陶母揭去自己床铺上的稻草席,剥碎喂马;由于家中贫寒,陶母又偷偷剪下自己的长发,换钱购买酒菜。在古代,“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毁伤,孝至始也”,头发是不可以轻易剪的。陶母如此举动,足见她待客之诚心。范逵大为感动,遂举荐陶侃由县吏拜授郎中,从此陶侃一步一步走上了人生巅峰。这就是“截发筵宾”的典故。

陶侃年轻时曾任管理渔业的小官,一次,有下属从鱼品腌制坊拿了

的女人,她家穷志不穷,靠自己的辛勤劳动,将儿子养大。欧阳修五岁时,郑氏便教他读书识字、做人处事的道理,只是当时家里穷,没钱买笔墨纸砚,她只好用芦苇秆代替,在地上铺一些沙,把地当纸,一笔一画地教欧阳修写字——这便是著名的“画荻教子”。

穷人家的孩子早当家,欧阳修在母亲的悉心教导下,特别懂事,于是奋发图强,成绩优异,于仁宗天圣八年(公元1030年)高中进士。

欧阳修曾积极支持范仲淹的“庆历新政”,后因此被贬。但郑氏并没

亲都不愿自己的孩子上前线,希望能战乱年代保全子嗣血脉,但岳母却不同。她大义凛然,主动励子从戎。她为了让儿子铭记“大丈夫当尽忠报国”的训诫,甚至用绣花针把“尽忠报国(一记为“精忠报国”)”这四个字刺在岳飞的背上。

由于母亲的积极鼓励,岳飞投军后,奋勇杀敌、义无反顾,很快屡建战

一坛腌鱼给他,孝顺的陶侃马上念及一生贫居乡间的慈母,便嘱托乡人带给母亲。谁知母亲却原封不动地将这一坛腌鱼退了回来,并在信中写道:“尔为吏,以官物遗我,非惟不能益吾,乃以增吾忧矣。”意思是说,你身为官吏,把官家的东西给我,这样做不仅对我没好处,反而增添了我的忧虑啊!

陶侃收到母亲退回的腌鱼和回信,大为震动,更愧疚万分。他下定决心,一生遵循母亲教导,清白做人,廉洁为官。这就是“封坛退鲊”的故事。

有抱怨儿子的仕途不济,而是宽慰儿子说:“你为正义被贬,不能说不光彩。我们家过惯了贫寒的生活,你只要思想上没有负担,精神不衰,我就高兴。”有母如此,儿子焉能不伟大?



画荻教子

功。一次宋都开封被金军围困时,岳飞随副元帅宗泽前去救援,身先士卒、英勇作战,多次打败金军,受到宗泽的赏识,称赞他“智勇才艺,古良将不能过”。

之后,岳飞终成一代抗金英雄,为历代所敬仰。而“岳母刺字”的故事,更是传诵不绝,成为一段脍炙人口

(2018)浙0327民初10214号

油联(北京)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郑林爱诉被告海航云商投资有限公司、新生支付有限公司、油联(北京)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网张购物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被告新生支付有限公司在上诉期限内提起上诉,现依法一并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8)浙0327民安装10214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副本。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浙0421民初529号

李杰:原告陆瑜瑜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简转普)、开庭传票及告知审判组成人员通知书等材料。原告起诉要求判令:1.被告归还原告借款22000元及逾期利息(从起诉之日起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至实际还款之日止);2.被告支付律师代理费2500元;3.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十五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下午15时00分在本院第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2018)浙05民终1522号

王百祥:本院受理上诉人王根年诉被告上诉人长兴金地轻纺市场开发有限公司、长兴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原审被告王百祥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8)浙05民终1522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浙0503民初5162号

姚林:本院受理原告阮月红与被告姚林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8)浙0503民初516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限被告姚林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阮月红工资款20000元。如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受理费300元,公告费650元,合计诉讼费950元,由被告姚林负担。

(2018)浙0503民初5163号

姚林:本院受理原告龚香蛟与被告姚林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8)浙0503民初516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限被告姚林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龚香蛟工资款92000元。如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受理费2100元,公告费650元,合计诉讼费2750元,由被告姚林负担。

湖州市南浔区人民法院

(2018)浙0782民初16404号

欧阳财源、段金龙:本院受理原告义乌市学成玩具配件厂与被告欧阳财源、段金龙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8)浙0782民初1640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主文如下:一、被告欧阳财源于本判决生效后10日内向原告义乌市学成玩具配件厂(经营者王延领)货款77260元并赔偿利息损失(从2018年9月14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时同类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至

## 法院公告

2019年5月13日

本判决履行完毕之日止)。二、驳回原告义乌市学成玩具配件厂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的,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253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742元,由原告义乌市学成玩具配件厂负担10元,由被告欧阳财源负担1732元。公告费650元,由被告欧阳财源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义乌市人民法院

(2019)浙0784民初3155号

卢福军:本院受理原告胡联锋与被告卢福军民间借贷纠纷一案,诉讼请求:1.由被告归还借款30万元及利息(银行贷款利息);2.由被告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证据副本、开庭传票、民事判决书、外网查询告知书、廉政监督表、权利义务告知书、风险诉讼提示、民事裁定书、合议庭成员组成告知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满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2019年8月20日9时00分在本院东门四楼8号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永康市人民法院

(2018)浙0784民初9873号

吴建飞:本院受理原告陈庭霞与被告吴建飞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浙0784民初9873号民事判决书,

请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永康市人民法院504办公室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永康市人民法院

(2019)浙0784民初225号

杭州鹏锦实业有限公司:原告永康市华龙彩印厂与被告杭州鹏锦实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判决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19)浙0784民初225号民事判决书。请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民二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永康市人民法院

## 温州金源财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战略投资人招募公告

温州金源财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是一家从事冷链仓储的企业,该公司的核心资产为位于温州市农业高新示范区潘桥仙门村的土地及房产,该土地及厂房北临山后塘路、南临瓯海大道、东临仙门路、西临横塘街,道路交通配套设施完善,交通便捷。该项目用地5298.57平方米,建筑面积10755.52平方米,由3幢五层建筑构成,目前水电齐全,普通装修,冷链仓库已投入使用,有稳定的客户群。

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法院2018年8月14日裁定受理温州金源财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指定北京德恒(温州)律师事务所作为该公司的管理人。为实现公司资产价值最大化,提高全体

债权人的清偿率,现管理人向社会公开招募投资者,请热衷于冷链仓储行业并有实力与意向成为战略投资人的企业或个人于2019年5月31日前向管理人书面报名(报名时须提供自身情况的说明及重整意向书,并缴纳保证金500万元)。

特此公告。 温州金源财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管理人

2019年5月13日

联系地址:温州市鹿城区机场大道5062号北京德恒(温州)律

师事务所

联系人:朱律师 联系电话:13806689399